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风控与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履职情况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风控与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授予的职权，公司风控与审计委员勤勉尽职，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并审议各项议案，认真履行职责并充分发挥风控与审计委员会的作用，现就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董事会风控与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风控与审计委员会成员分别是赵泽松、严志明、赵志鹏、郭祥辉、李光金、周友苏、曹麒麟先生，独立董事赵泽松先生任主任委员。2022 年 6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审议通过，第八届董事会风控与审计委员会成员为赵泽松、胡元华、赵志鹏、郭祥辉、李光金、周友苏、曹麒麟先生，其中 4 名为独立董事，独立董事赵泽松先生任主任委员。各位委员的专业背景和从业经历如下：

赵泽松：1954 年 8 月出生，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会计系会计学专业，硕士研究生，长期从事大学教学及财务会计研究。历任成都理工大学会计系主任、教授；四川省会计学会副会长，四川省高级会计师评审委员会副主任。曾任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等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胡元华：1963 年 12 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长期从事企业管理及能源资源开发建设工作。历任四川省平

昌县交通局副局长、局长、党委副书记，四川省巴中地区公路管理局局长、党委书记，四川省巴中市交通局党委委员、副局长兼公路局局长、党委书记，四川巴河水电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党委书记，四川巴郎河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总经理、董事长，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监事、监事会副主席、监事会主席，本公司副总经理、监事、监事会副主席、监事会主席等职务。现任本公司党委委员、副董事长，四川蜀道清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等。

赵志鹏：1969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正高级经济师、律师。长期从事企业管理工作，历任四川川交路桥公司纪委书记、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四川铁投城乡投资建设集团党委副书记、董事，四川路航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董事长，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等职务。现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等。

郭祥辉：1962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长期从事企业管理工作，历任四川路桥总公司三公司副经理，四川路桥公路一分公司总经理，四川路桥川交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董事，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副总经理、党委委员、董事、职工董事、工会主席，本公司副总经理等。现任本公司董事等。

李光金：1965年6月出生，华南理工大学博士。曾任四川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副院长，四川大学财务处处长，四川省工商联专职副主席，省商会副会长。现任四川大学商学院教授、企业战略管理博士生导师，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周友苏: 1953年11月出生, 本科学历。1983年7月至今, 在四川省社会科学院从事法学研究工作, 现任四川省社会科学院研究员、教授, 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 四川省学术技术带头人, 中国法学会商法学研究会副会长、中国法学会证券法学研究会副会长, 成都华神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曹麒麟: 1973年12月出生, 管理学博士, 管理科学与工程博士后, 长期从事公司金融、企业管理研究工作。现任四川大学商学院副教授,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希望服务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本公司独立董事。

二、会议召开情况

2022年, 第七届董事会风控与审计委员会召开6次会议, 第八届董事会风控与审计委员会召开9次会议, 全年共召开15次会议。针对2021年年度财务报告的编制工作情况, 董事会风控与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聘请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聘请2022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等相关议案。对公司相关关联交易事项, 委员会也召开了会议进行了审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关于公司预计2023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签订〈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议案。

三、董事会风控与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一) 2022年年报审计工作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主板上市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

披露工作的通知》的要求，公司董事会风控与审计委员会对本次年度审计和年报编制过程进行了督导，并对相关内容进行了认真的审核。

2023年2月3日，董事会风控与审计委员会就公司2022年审计工作和时间安排与公司财务部、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沟通，确定了公司2022年审计工作安排，并由财务部及会计师事务所向委员会汇报提交了本年度审计工作安排及其它相关资料。

2023年3月24日，公司财务部、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向董事会风控与审计委员会汇报了2022年年度未审财务报表有关情况，并就编报过程中的有关情况进行沟通和交流。董事会风控与审计委员会认为财务会计报表能够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并形成了书面意见，督促年审会计师在保证审计工作质量的前提下按照约定时限提交审计报告，保证了公司年审各阶段工作的有序开展与及时完成。

2023年3月30日，董事会风控与审计委员会审议了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2年年度审计报告》，认为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符合国家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对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的年度财务报表，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所提出的审计意见是客观、公正的。

（二）监督及评估内部审计工作，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2022年，董事会风控与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提交的内部审计工作报告、下一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认可该计划的可行性，对公司2022年内部审计工作提出有益建议，同时督促公司严格按照审计

计划实施,并对内部审计发现的问题、相关整改要求提出指导性意见。经审阅内部审计工作报告,董事会风控与审计委员会未发现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的情况。

（三）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内部控制管理要求,董事会风控与审计委员会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充分发挥监督作用和自身专业特长,促进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持续优化和经营效率的有效提高。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要求在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并认真审阅了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合规内控体系工作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符合上市公司治理规范要求,未发现重大内控缺陷。

（四）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核

报告期内,董事会风控与审计委员会对日常关联交易、与关联人共同投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等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详细了解并与相关部门进行充分沟通,对全年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核查,审慎发表专业意见,认为公司全年发生的关联交易程序合法合规,关联股东均回避表决,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和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的关联交易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积极协调公司管理层、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进行充分有效的沟通,加强各方联系,认真讨论沟通审计中的重大事项和处理办法,确保各项审计工作按时、保质完成。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董事会风控与审计委员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公司章程》和《四川路桥风控与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职、恪尽职守，较好的完成了各项工作。董事会风控与审计委会充分发挥了审查、监督、指导、协调的职能，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在新的一年里，风控与审计委员会将继续秉持审慎、客观、独立、公正的原则，充分履行审查、监督等职能，更好的完成公司及董事的授权职责，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促进公司治理水平提升而不懈努力。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风控与审计委员会

2023年3月30日

